

证券代码：832894

证券简称：紫光通信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刘江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47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2.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钱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,945,799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3.4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黎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

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014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1.3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邹永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5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金莉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82,96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需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96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麒滨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(二)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1、陈麒滨，男，1989 年 10 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管理学学士。2012 年 10 月-2015 年 7 月，任毕马威华振

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、助理经理；2015年8月-2016年6月，任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公司高级经理；2016年6月-2018年6月，任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；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，任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；2021年5月至2023年3月，任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；2023年3月至今任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。

2、张需溥，男，1973年12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上海大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博士学位。2004年4月-2005年4月任上海贝豪通讯电子有限公司高级射频工程师；2005年05月-2007年04月任杭州易摩移动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；2007年05月-2021年4月任杭州紫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研发总监、仪表事业部总经理；2021年5月至今任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

### （二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正常换届选举工作。符合公司正常运营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